

2023 年中共隆化县委党校 部门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按照《隆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隆财监[2024]1 号)精神,结合我单位实际,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检查预算项目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预算项目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和相关工作安排,对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进行了自评。根据工作要求,部门评价工作小组以年度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为依据,对年度预算项目的规范性、各项指标完成率等逐项进行对比分析,对每个项目采取量化评分百分制的形式进行绩效自评。同时撰写了部门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认真查找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规范财政项目资金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在开展绩效监控过程中,我单位按照项目批复内容及时做好项目监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预算安排及资金分配拨付,加强部门日常财务管理。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预算项目两个,对照年初《部门预算绩效文本》中明确的整体目标和分项目标进行了总结。项目资金均按照规定及时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每次资金的拨付都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每个项目的重大开支都经过评估论证;资金使用符合预

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情况。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较高,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全年两个项目平均分值 93 分,其中 2021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表彰奖励资金项目 100 分,培训及机关运转项目 86 分。绩效自评成绩优异。

四、本年度部门财务工作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本部门财务管理、绩效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开展的都很好,报送的质量较高。

(二)本部门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对所属单位按规定批复决算工作开展情况执行的较好,及时公开上报接受上级和县级财政部门的检查验收。我校无下属单位,不涉及预算和决算向下批复问题。

(三)对部门决算管理、绩效管理及报表设计无意见建议。

(四)对加强部门决算数据分析利用工作无建议。今后按照预算管理规范和财经法律法规执行。力争财务管理先进。

